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

烹飪教室借用申請表

申請人暨 教學設計者		職稱	☐ _____ 班 導師 ☐ _____ 科 專任教師
使用班級			
單元主題			
課程目標或 預期學習成果			
宣導安全使用 注意事項	一、教師請在課前向學生宣導並督促完成下列事項： 1. 學生進入烹飪教室，務必嚴格遵守使用規則，保持室內整潔及肅靜，嚴禁在室內追逐、嬉鬧。 2. 上課時間學生對於使用烹飪器具應負責維護，如有遺失、破壞、毀損情況，由使用學生負責賠償。 3. 各項烹飪器具須由任課教師指示學生操作，未經老師許可，學生不得動用各項烹飪器具。 4. 下課後由任課教師分配全體同學清掃教室之工作，並關閉門窗及電源，將使用的烹飪器具清潔完畢歸位，所有食物及垃圾自行帶走。 二、其它安全事項說明： 1. 瓦斯使用完畢後請務必關閉。 2. 刀具使用請注意安全，不可隨意放置。 3. 電器用品使用後請務必關閉電源。		
借用期間	自____年____月____日(星期)____時____分(第 節)起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(星期)____時____分(第 節)止		
聲明	我同意上述事項，並簽名確認：_____		

承辦單位 烹飪教室管理老師

設備組

教務主任

烹飪教室歸還確認表

※鑰匙歸還後，如下一位使用者有所申訴時填寫。

場地狀況	☐ 未有廚餘或已清掃 ☐ 有廚餘放置於_____
	☐ 已清掃完畢 ☐ 未清掃_____
設備狀況	☐ 所有器材電源均關閉 ☐ 未關閉_____電源
	☐ 無損壞。 ☐ 損壞品項_____
	賠償情況_____
學生安全	
其它事項	

填寫人簽名確認

日期 年 月 日